
我市婚姻登记 2021 年 4 月 12 日起 实行“全城通办”

为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民政工作重要指示精神，践行“民政为民、民政爱民”工作理念，落实党史教育成果，提升婚姻登记机关的服务水平和质量，满足群众就近办理婚姻登记的服务需求，为群众办理婚姻登记提供便利。现结合我市实际，全市婚姻登记机关从 2021 年 4 月 12 日正式实行婚姻登记“全城通办”（现役军人婚姻登记、婚姻登记档案查询和出具《（无）婚姻登记记录证明》业务暂不实行跨区域办理）。

本市居民可通过网上预约平台（网址：<http://210.76.66.108/hyyy/>）、关注“广东民政”公众号、在“粤省事”进入“婚姻登记预约”申请三种方式进行婚姻登记办理预约，预约成功后应依时到相应婚姻登记机构办理，逾时取消办理，需再次进行预约。